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07年第1号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

(一)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37号文件批准发起设立，批准日期为2004年3月19日。基金合同于2004年6月26日正式生效。

(二)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

(三) 基金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四)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五) 本摘要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承认和接受基金合同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

(六)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当投资人赎回时，所得或会高于或低于投资人先前所支付的金额。如对本招募说明书有任何疑问，应寻求独立及专业的财务意见。

(七)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06年12月26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06年9月30日。本报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城市广场中信大厦16层
法定代表人：徐英
批准设立文号：证监基金字[2003]176号
设立日期：2003年6月12日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城市广场中信大厦16层
电话：(0755) 82370388
客户服务电话：(0755) 82370888
传真：(0755) 25687356
联系人：刘焕喜

(二) 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176号文件批准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由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景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连实德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并于2003年6月9日获得开业批复，注册资本1.3亿元人民币。目前各家出资比例分别为49%、49%、1%、1%。

公司设立了两个部门：风险管理委员会和投资决策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公司整体投资风险的控制，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指导基金产品的运作，确定基金的投资策略和投资组合的原则。

公司下设五个部门，分别是：投资部；销售与营销部；法律、监察稽核部；运营部；财务、行政和人力资源部。投资部负责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的投资策略进行股票及债券选择和组合管理并独立完成宏观经济、行业公司及市场的研究。销售与营销部从事基金产品设计、市场开发及推广、项目管理和客户服务等工作。法律、监察稽核部负责对公管理和基金运作合规性进行全方位的监察稽核。并向公司管理层和监管机构提供独立、客观、公正的法律监察稽核报告。运营部负责公司开放式基金的注册登记、清算和会计工作并负责公司的计算机设备维护、系统维护及网络运行和维护。财务、行政和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财务管理、人事薪资管理及日常行政事务管理等。

公司拥有员工60人，其中33人具有硕士以上学历。所有人员在最近三年内均没有受到过任何刑事处罚或行政处罚。

公司已经建立了健全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和员工行为准则和公司管理制度等。

(三) 主要人员情况
1. 基金管理人董事成员
徐英女士，董事长，北京财政学院金融系毕业，经济学学士。曾任北京燕山石化总厂研究院车间主任、党委书记，北京财政学院金融系讲师，海南汇通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董事长。
罗敏娥女士，董事，毕业于美国 Babson 学院，获学士学位及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景顺集团亚太区首席执行官。曾任大通银行信用分析师，花旗银行投资管理部副总裁，Capital House 亚洲分公司的董事总经理。1992至1996年间出任香港投资基金公会管理委员会成员，并于1986至1987年间担任工会主席。1987至2000年间，担任香港联交所委员会成员，并在1987至2001年间担任香港证监会咨询委员会成员。
田军先生，董事，中共党员，研究生毕业，经济师。曾任人民银行山西大同分行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大同证券公司副总经理，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总裁办公室主任，现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梁炳熹先生，董事、总经理，1976年毕业于台湾輔仁大学经济系(BA)，获经济学学士学位，1999年获明尼苏达大学(MBA)学位。1980年至1989年任花旗银行资产管理部中国区GTA Asset Management Asia Ltd)首席执行官及亚洲区董事，曾参与管理有关基金及股票交易市场管理决策事宜。1998年景顺集团(INVESCO)并购原国泰集团(GLAT Asset Management)，随即担任景顺集团亚洲区董事兼台湾区总经理。

董刚先生，独立董事，高级会计师。曾任民生银行监事会监事长、中国人民银行总行会计司副司长、司长，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副部级)，国务院证券委员会副主任兼中国证监会副主席(副部级)，现任北京证监局局长。
杨国生先生，独立董事，香港大学文学士(1972年毕业)，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HKSA)、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ACCA)、香港执业会计师(CPA)、加拿大公认管理会计师(CMA)、(为“利明会计师行”)所有者。拥有超过二十年以上的会计、审核、管治税务的专业经验及知识，1972-1977受训于国际知名会计师楼“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KPMG)。新近完成生产、独立董事，1982年毕业于安大略大学外系英语专业，获学士学位，1987年毕业于西安理工大学，获国际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北京中信会计师事务所涉外会计师，在香港马士打律师事务所、英国律师行 Clyde & Co. 从事律师工作，1993年发起设立信达律师事务所，担任执行合伙人。

2.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黄洲先生，监事，硕士，毕业于武汉大学。现任深圳江南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曾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及工程管理部经理。

Mr. Dean Chisholm, 监事，毕业于 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 获得学士学位，并取得英格兰特许会计师公会(Institute of Chartered Accountants in England and Wales)所属的英国特许会计师执照。现为景顺集团亚太区运营总监。曾任教于景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亚太区运营部，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PwC)英国及香港核数师。现在出任 Hong Kong Securities Industry Group 主席及 Omgeo Hong Kong Advisory Board 的副主席。

吴建群先生，监事，1989年毕业于河南财经学院，获学士学位，1992年毕业于人民银行总行研究生班，获经济学硕士学位。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市场营销总监。曾任海南汇通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副经理，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机构管理部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

3. 基金经理成员
初伟敏先生，副总经理，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获经济学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证监会首席会计师办公室主任、中国证监会法律部，历任主任科员、副科长，具有9年证券行业从业经验，2003年10月加入本公司，任法律、监察稽核部总监。2005年5月起担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法律、监察稽核部总监。

吴建群先生，副总经理，1989年毕业于河南财经学院，获学士学位，1992年毕业于人民银行总行研究生班，获经济学硕士学位。曾任海南汇通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上海市证券部副经理，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机构管理部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2003年6月加入本公司，任运营部总监。2005年5月起担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运营部总监。

宋茂江先生，副总经理，英国雷丁大学国际证券与投资银行硕士。曾任长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市场发展部副总监、总监，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市场营销总监。2005年9月加入本公司，任市场部总监。2006年2月起担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市场部总监。

4. 督察长
刘焕喜先生，1989年毕业于武汉大学哲学系，获学士学位，1998年毕业于华中农业大学经济学院与金融系，获博士学位。曾任武汉大学教师工作处副科长，武汉大学中农大教育学院讲师，《证券时报》社编辑记者、长城证券研发中心研究员、长城证券行政部副总经理等职。

5. 本基金基金经理简历
本公司采用团队投资方式，即通过整个投资部门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争取良好投资业绩。本基金聘任基金经理如下：
李学文先生，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经济学硕士。8年基金从业经历。1998年7月加入长城基金管理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02年5月加入中国基金资产管理公司，任基金经理；2002年11月加入银华基金管理公司，历任基金助理、基金经理。2005年9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投资总监。

6. 本基金现任基金经理曾管理过的基金名称及管理时间
本基金现任基金经理李学文先生曾于2003年8月至2006年9月管理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
7. 本基金现任基金经理兼任其他基金基金经理的情况
本基金现任基金经理李学文先生自目前同时兼任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

8. 本基金历任基金经理姓名及管理时间

基金经理姓名	管理时间
孙延群	2004年6月25日-2006年6月14日
华伟鹏	2006年6月15日-2006年12月15日

9.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名单
本公司的投资决策委员会由总经理、投资总监、基金经理组成。
10.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 基金托管人情况
1. 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
住所：北京市复兴路甲2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杨明生
成立时间：1979年2月23日
注册资本：361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电话：68424199
联系人：李秀华
2. 主要人员情况
杨明生先生：中国农业银行党委书记、行长。50岁，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农业

银行辽宁省分行办公室主任，农行沈阳市分行副行长、党组成员，农行工业信贷部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农行天津市分行副行长、党组书记(主持工作)，农行天津市分行行长、党组书记，农行副行长、党委副书记，现任农行党委书记、行长。
杨明生先生：中国农业银行副行长。47岁，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人事部部长、办公室主任，农行人事教育管理部主任，农行市场开发部总经理，农行安徽分行行长、党委书记、中国农业银行行长助理，现任中国农业银行副行长。
张军洲先生：托普业务部总经理。43岁，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农行总行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托普业务部总经理。

刘刚军先生：托普业务部副总经理。46岁，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长春分行办公室主任，农行总行办公室正处级秘书，农行总行信贷部工业信贷处处长，现任托普业务部副总经理。
李咏晨先生：托普业务部副总经理。42岁，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香港农银证券分公司总经理，托普业务部市场开发处处长、境外资产托管处处长、委托资产托管处处长，现任托普业务部副总经理。

3. 基金业务经营情况
(1) 部门设置及员工：1998年5月，中国农业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经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核准成立，2004年9月更名为托普业务部，内设技术保障处、境外资产托管处及保险资产托管处，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综合管理部、风险管理处、境外资产托管处和保险资产托管处，拥有先进的安全防范设施和基金清算、核算、交易监督快捷处理系统，现有员工79名。

(2) 基金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2006年9月30日，中国农业银行托管的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共43只，基金余额：基金裕隆、基金汉盛、基金景阳、基金景博、基金景福、基金中华、基金同德、基金金鹰、基金鸿阳、基金丰和、基金久富、富国动态平衡开放式基金、长城成长价值开放式基金、金鹰润利收益开放式基金、大成价值增长开放式基金、大成债券开放式基金、银河稳健开放式基金、银河润利收益开放式基金、长盛盛泰开放式基金、长信国债收益开放式基金、长盛动态精选开放式基金、国联双禧成长开放式基金、万保保本开放式基金、大成策略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银利精选开放式基金、国国天瑞精选开放式基金、鹏华货币市场基金、国联双禧利开放式基金、国泰货币市场基金、新世纪优选分红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基金、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国天瑞货币市场基金、益民货币市场基金、华夏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核心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托普基金份额达539.6亿。

(二) 基金托管人内部风险控制制度说明
1. 内部控制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督，确保业务各环节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报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 内部控制组织架构
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直接负责中国农业银行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监督和审核。托普业务部专门设置了风险管理处，配备了专职内控合规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性使监督控制工作客观和有力。

3. 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基金业务系统、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实行严格的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授权保管、使用、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密，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流程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实时监控；业务信息由专人负责输入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 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基金托管人通过参数设置及“基金监”、《运作办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规定的投资比例和禁止投资品种监控系统，每日登录监控系统监督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并通过基金资金账户、基金管理人投资指令等监督基金管理人的其他行为。
当基金出现异常交易行为时，基金托管人应当针对不同情况及时进行以下的方式处理：
1. 电话提示。对限和超投资限制、长城安心回报基金管理人。
2. 书面提示。对本基金投资于比例接近超标、资金头寸不足等问题，以书面形式由基金管理人进行提示；
3. 书面报告。对投资比例超标、清算资金透支以及其他涉嫌违规交易等行为，书面提示有关基金管理人并报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销售机构
1. 名称：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城市广场中信大厦16层
法定代表人：徐英
批准设立文号：证监基金字[2003]176号
电话：(0755) 82370388-283
传真：(0755) 25687329
联系人：邵媛媛
2. 代销机构：
(1) 中国农业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复兴路甲23号
法定代表人：杨明生
电话：(010) 68298650
传真：(010) 68297288
联系人：李海洁
客户服务专线：95599
传真：0691-7845054
联系电话：0691-7844211
(2) 兴业银行
(3) 深圳发展银行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周林
客服电话：95501
传真：0755-52080174
联系人：陈丹
(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秦晓辉
电话：(010) 65681000
传真：(010) 6568126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免长话费)
(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98号
电话：021-53594566-4125
联系人：李芸
电话：(010) 65198080
传真：(010) 6518262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108(免长话费)
(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1618号
电话：021-53594566-9125
联系人：李芸
电话：(010) 65198080
传真：(010) 6518262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108(免长话费)
(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18号
电话：021-62590818-213
传真：021-62599400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6
网站：www.gtja.com
(8) 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汉唐大厦24、25层
法定代表人：吴昊
电话：0755-26936010
传真：0755-26936223
联系人：李俊
公司网站：www.hantang.com
(9)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北路大都会广场36、38、41及42楼
法定代表人：王卫华
电话：020-87565888
传真：020-87567865
联系人：肖梅
网址：www.gdcm.com
(11) 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24、25层
法定代表人：马强
电话：0755-82420200
传真：0755-82420262
联系人：范雪玲
咨询电话：400-8888-555、0755-25125666
网址：www.lhzq.com
(1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注册地：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法定代表人：肖志林
电话：0755-82943266
联系人：董莹
传真：0755-82960141
网址：www.newone.com.cn
(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注册资本：102.72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秦晓辉
电话：06655
联系人：刘薇
网址：www.cmbchina.com
(14) 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农林南路83号
注册资本：35亿元
法定代表人：李勇强
服务热线：20-3832720、383232974
联系人：罗怀宇、张大奕
网址：www.gdb.com.cn
(15)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广场45层
法定代表人：王少华
电话：010-64882828-390
传真：010-6482090
客服电话：800-810-8809
联系人：马静华
网址：www.gdsc.com.cn
(16)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谢平
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8944
客服电话：021-962550
联系人：黄稚琳 曹晖
网址：www.sw2000.com.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销售办法》和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名称：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城市广场中信大厦16层
法定代表人：徐英
电话：(0755) 82370388-283
传真：(0755) 25687329
联系人：邵媛媛
(三) 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
名称：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建国门内大街22号华夏银行11层
负责人：田子
电话：(010) 35237766
传真：(010) 65188507
经办律师：贺宝银、陈浩洁
(四) 会计师事务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浦东新区东川路325号
电话：021-60889444
法人代表：Kent Watson
经办注册会计师：汪建、单峰
联系电话：021-63863388
传真：021-63863300

四、基金的投资
(一) 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投资策略
1. 股票投资策略
(1) 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优选行业中的优势企业，分享中国经济和行业的快速增长带来长期稳定的增值。本基金投资于国内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
(2) 基金的投资方向
在股票资产配置方面，本基金优先投资于和经济周期最为密切的内需拉动型行业中的优势企业。对这些行业的投资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
(3) 在资产配置方面，投资于股票的比例不低于96%和70%，投资于债券的最大比例不超过30%。

2.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部分着重于本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综合分析宏观经济形势，并对货币政策及财政政策以及社会状况等进行研究，着重利率的变化趋势预测，建立对收益率曲线变化的预期模型，通过该模型进行资产分析，确定价格中低风险的投资组合；计算债券投资组合久期、预期收益和期限等指标，进行“自上而下”的选券和资产配置。如果政策允许，本基金将适度参与非投资国债。

3. 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权证投资部分着重于本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综合分析宏观经济形势，并对货币政策及财政政策以及社会状况等进行研究，着重利率的变化趋势预测，建立对收益率曲线变化的预期模型，通过该模型进行资产分析，确定价格中低风险的投资组合；计算债券投资组合久期、预期收益和期限等指标，进行“自上而下”的选券和资产配置。如果政策允许，本基金将适度参与非投资国债。

4.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深综合指数总市值加权指数(上证综合指数和深证综合指数按照市值加权形成的指数)，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国内债券总指数。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沪深深综合指数总市值加权指数×80%+中国债券总指数×20%
如果今后有更权威的、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本基金将按照事先预定的程序进行基准变更。
如果法律法规允许不投资国债，那么本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按照沪深综合指数总市值加权指数。

5.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风险收益特征中属于中低风险基金，依据本基金投资组合管理方法的特征对投资组合进行控制，力争使本基金的平均单位风险收益值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平均单位风险收益值。
六、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已经复核了本报告组合报告，保证复核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	406,444,475.10	16.64%
股票	2,029,398,720.98	83.27%
债券	0.00	0.00%
权证	0.00	0.00%
其它资产	2,313,262.03	0.09%
资产总计	2,437,156,448.11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	数量(股)	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8,560	1,796,215.00	0.08%
B 采掘业	5,387,130	120,385,802.20	5.40%
C 制造业	67,396,065	976,074,887.89	43.58%
C0 食品饮料	7,834,527	283,576,607.36	12.66%
C1 纺织服装、皮毛	33,500	29,140.00	0.01%
C2 木材、家具	0.00	0.00	0.00%
C3 造纸、印刷	0.00	0.00	0.00%
C4 电子信息、塑胶、塑料	2,938,727	30,466,294.38	1.27%
C5 电子、电器、通讯	1,355,587	26,189,550.00	1.17%
C6 金属、非金属	44,569,745	379,904,752.53	16.96%
C7 机械、设备、仪表	6,498,438	178,363,710.06	7.96%
C8 医药、生物制品	4,165,641	76,979,197.68	3.44%
C9 其他制造业	0.00	0.00	0.00%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0.00	0.00	0.00%
E 交通运输业	0.00	0.00	0.00%
F 房地产业	8,132,929	69,580,922.53	2.87%
H 社会服务业	0.00	0.00	0.00%
I 传播与文化产业	1,797,501	26,962,515.00	1.20%
M 综合类	0.00	0.00	0.00%
合计	154,554,019	2,029,398,720.98	90.60%

(三)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明细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600036	招商银行	18,578,584	184,671,124.96	8.24%
600316	贵州茅台	4,092,616	142,545,780.45	6.36%
600619	洪都航空	2,982,452	141,931,998.36	6.34%
600030	中信证券	8,668,980	129,772,968.93	5.79%
600685	瀚宇工程	5,387,130	120,385,802.20	5.40%
600456	宝钛股份	4,533,246	120,629,676.06	5.39%
000825	太原钢铁	17,087,195	106,940,690.00	4.73%
600000	浦发银行	9,844,830	104,562,094.60	4.67%
600694	张裕A	2,471,063	103,290,433.40	4.61%
000869	东航	2,789,327	98,742,175.80	4.41%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600036	招商银行	18,578,584	184,671,124.96	8.24%
600316	贵州茅台	4,092,616	142,545,780.45	6.36%
600619	洪都航空	2,982,452	141,931,998.36	6.34%
600030	中信证券	8,668,980	129,772,968.93	5.79%
600685	瀚宇工程	5,387,130	120,385,802.20	5.40%
600456	宝钛股份	4,533,246	120,629,676.06	5.39%
000825	太原钢铁	17,087,195	106,940,690.00	4.73%
600000	浦发银行	9,844,830	104,562,094.60	4.67%
600694	张裕A	2,471,063	103,290,433.40	4.61%
000869	东航	2,789,327	98,742,175.80	4.41%

(四)报告期末按券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截止2006年9月30日，本基金无债券投资。
(五)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明细
截止2006年9月30日，本基金无债券投资。

(六)投资组合报告备注
1. 报告期内未出现本基金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基金的其他资产构成

项目	金额
交易保证金	1,316,392.55
应收利息	83,970.93
应收申购款	870,388.60
其他应收款	4,882.00
待摊费用	37,807.21
合计	2,313,262.03

4. 报告期末无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 本报告期末未获得授权分置改革被动的权证，无主动投资的权证。
6. 本报告期末权证持有情况无。
7. 本报告期末及本报告期末未有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业绩数据截至2006年9月30日。
1. 净值增长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

内需增长基金	净值增长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净值增长率	(1)-(2)	(2)-(4)
2004年6月26日至12月31日	2.20%	0.72%	-9.55%	1.11%	11.79%
20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6.47%	0.98%	-5.27%	1.12%	11.74%
20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3.19%	1.39%	41.31%	1.06%	51.88%
2004年6月26日至2006年9月30日	110.21%	1.09%	21.03%	1.10%	89.18%
					-0.01%

2.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比较

十三、基金费用
(一) 运作有关的费用
1. 基金费用的种类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 基金证券交易费用；
(4) 基金的信息披露费用；
(5) 基金合同生效前与大会费用；
(6)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大会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 销售服务费。具体计提办法按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
(8) 按照中国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2.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的费率、计提方式、计提标准和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管理费年费率不超过1.5%，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管理费率计算，计算方法如下：
H=E×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按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本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托管费年费率不超过0.25%，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管理费率计算，计算方法如下：
H=E×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本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